

证券代码：871962

证券简称：中能达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腾讯会议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刘哲
5. 会议主持人：刘哲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会对 2021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已编撰完成，并已在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公司董事会认为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请予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请各位股东审议《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0,390.77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287,860.03 元；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2021 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为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就上述强调事项段事项，董事会编写《公司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丁永聚 王泽希

（三）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中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0 日